

学业进程要求和职业操守政策

目录：

第 1 节：学术表现要求

学术表现进程要求	第 1-2 页
未满足学术表现进程要求的体现与后果	第 2-6 页

第 2 节：职业责任（操守）要求

职业责任进程要求	第 6-7 页
未满足职业责任进程要求的体现与后果	第 7 页
情况通报	第 8 页
被职业实践项目开除	第 8-9 页

第 3 节：驻校任教要求

学业要求	第 9 页
基本职能	第 10-12 页

第 4 节：学生支持服务

学生支持服务流程与情况通报	第 12 页
产假政策	第 12-13 页
（对于残疾或有残疾健康状况的学生的）调整要求	第 13 页
申请课程“未完成”评级	第 13 页

第 5 节：申诉流程

成绩申诉与截止日期	第 13-16 页
-----------	-----------

附录 A- 术语定义	第 17-18 页
------------	-----------

附录 B - 专业责任标准及量规	第 19-20 页
------------------	-----------

玛丽·卢·富尔顿师范学院
学业进程要求和职业操守政策

为了在玛丽·卢·富尔顿师范学院 (MLFTC) 保持学习资格, 学生必须满足学业进程要求, 包括保持一定的**学术表现**和遵守 MLFTC **职业行为规范**。本文件阐述了“学业进程要求”与“保持学习资格”的标准和期望, 并说明了未能达到这些标准的后果。本政策适用于玛丽·卢·富尔顿师范学院本科生和研究生。

除了本文件阐述的政策之外, 学生还应该遵守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及亚利桑那州教育理事会 (ABOR) 制定的相关政策, 包括**学生行为准则** (<http://students.asu.edu/srr/code>)、**ASU 学术诚信政策**、**ASU 研究生教育政策与程序** (针对研究生), 以及当地教育机构、学区和/或学生实习教学或体验所在的学校规定的**所有政策、程序、规则、条例及要求** (针对资格证书项目的学生)。未能遵守这些政策与要求的学生会面临被所在项目除名或者被 ASU 开除的风险。**研究生还应该查看 ASU 研究生院网站** (<http://graduate.asu.edu>), 以进一步了解关于 ASU 研究生教育的相关政策。

第 1 节: 学术表现要求

A. 学业进程要求

学业顾问会定期审核学生的学业表现和专业素质, 以确定学生继续学业的资格。如果学生成绩记录显示其存在专业素质或学业方面的问题, 该学生则有可能被留校察看或停学 (仅适用于本科生), 或者被所在项目和/或 MLFTC 开除 (永久除名) (研究生请参见 **ASU 研究生教育政策**)。所有学生必须满足以下学业进程要求:

1. 保持以下的 GPA 成绩要求:

- 本科生的总体累计平均绩点 (Cumulative GPA) 应至少达到 2.5。
- 研究生在每个学期中均需在以下三项 GPA 中保持至少 3.0 的成绩:
 - 互动式学习计划 (iPOS) GPA: 互动式学习计划 GPA 的计算包括学生经批准的 iPOS 中的所有课程。
 - 研究生课程总体 GPA: 研究生课程总体 GPA 的计算包括成绩单上所有编号为 500 或以上的课程, 不包括被计算入 ASU 本科学位的课程 (除非该课程为经批准的学士/硕士学位中的共享课程) 以及在初始录取通知书中被鉴定为暂缺的课

程。

- 累计平均 GPA：累计平均 GPA 的计算包括在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完成的所有课程。

2. 在学习或项目计划中列出的所有课程（包括中学教育内容领域的课程）中均达到 “C” 或者更高的评级。如果学生在一门（或以上的）课程中获得 “W” 或者 “I” 评级，则会被视为学业有待进步。博士生如果有超过三（3）个学分为 “I” 评级，会被视为未满足学业进程要求。
3. 通过所有必修的专业实践，包括实习、学徒教学和驻校任教实习，并获得 “C” / “Y” 或更高的评级。
4. 满足职业责任标准部分所述的相关规定。违反职业责任标准的学生可能被留校察看或停课，或者被退学。
5. 博士生必须在入学第六学年期末前通过综合考试；在入学第七学年期末前通过论文提案答辩；在入学第十一年期末前通过毕业论文最终答辩。

B. 未满足学业进程要求的后果：

GPA/成绩不及格

如学生存在以下任何**一项**情况，则有可能被强制性**留校察看**。

学生在留校察看期间可继续进入下一学期（除非下一学期包含驻校任教实习、应用研究或毕业终极课程），以弥补学业进程的问题。被留校察看的学生如果在下一学期需要驻校任教实习，须与其学业顾问讨论下一学期的学业安排。**请注意，研究生如在某学期获得 2.0 或者低于 2.0 的 GPA，则可能被退学，而非留校察看。**

本科生：

如果本科生有两门或多门成绩不满足要求，或者参加教师资格证书项目的学生累计 GPA 低于 2.5 则会被**停课**。被停课的本科生仅在弥补所有学业问题后，方可进入下一学期。学生应在一年内解决成绩上的相关问题，并且须与其学业顾问沟通以制定解决这些问题的方案。未能解决这些问题的学生可能被其专业项目课程除名并被所在专业**开除**。

本科生成绩不满足要求体现在：

1. 在教育课程或中学教育内容课程中评级为 “I”
2. 在教育课程中评级为 “D” 、 “E” 或 “W”
3. 在必修的中学教育内容课程中评级为 “D” 或 “E”

请注意：注册包含实地考察课程的学生，请与课程讲师沟通并讨论替代方案，以便达到课程要求。

研究生：

除满足 MLFTC 的政策外，ASU 研究生还应了解 ASU 研究生教育政策。请仔细查看 ASU 研究生教育政策 (<https://graduate.asu.edu/policies-procedures>)，并详读关于 GPA、完成学位的时间限制和连续注册的相关政策。

研究生成绩不满足要求体现在：

1. 学习计划 (iPOS) GPA 低于 3.0
2. 总体 GPA 低于 3.0
3. 累计 GPA 低于 3.0
4. 在任何必修课程中的评级低于 “C” 。如学生在某门课程中评级低于 “C” ，则须在下一个（提供该课程的）学期重修该课程并至少获得 “C” 评级。如学生在重修该课程时未能取得 “C” 或更好的成绩，则有可能被所在专业项目开除。
5. 在必修课中的评级为 “I” 或 “W” ，或者博士生在超过三（3）个学分中的评级为 “I” 。

请注意：研究生和本科生在留校察看或停课期间均不得参与实习教学。学生恢复学业进程要求后，方可获批参与驻校任教实习。

留校察看的研究生在恢复学业进程要求前，可能无法参与毕业终极课程（比如应用研究等课程）。

博士生必须满足学业进程方可完成综合考试，或者安排答辩时间。

教育研究学士 + 学习科学硕士（4+1 快速本硕连读学位项目）

参与教育研究学士 + 学习科学硕士 4+1 项目的学生在满足本科毕业要求之前仍属于本科生。参加本学位课程的本科生将有资格注册研究生级别的课程及研讨课程。但在满足本科毕业要求前，此类学生不可享有研究生级别的相关待遇，比如担任教学或研究助理、享受相关的医疗保险、财政

补助或研究生奖学金待遇。

学校将持续评估学生在学士和硕士学位课程中的学业进程表现。

- 在学士 + 硕士 4+1 学位项目中就读，但尚未获得其学士学位的本科生，须在被该学位项目录取的学期第一天算起的 12 个月内满足所有学士学位的要求，并且获得学士学位。
- 本科生从申请本项目（在教育研究学士学位阶段修满 75 个学分）到参加研究生课程（在教育研究学士学位阶段修满 90 个学分）的时期内保持 3.0 的累计 GPA。学生必须在整个学业期间保持 3.0 的 GPA。**如果学生在被 4+1 学位项目录取至开始学习期间的 GPA 降至 3.0 以下，则可能被取消项目录取资格。**
- 参加 4+1 学位课程的学生如在开始项目后 GPA 降至 3.0 以下，学院将会按照研究生的相关政策处理。**该学生仍可完成其本科学位的课程，但不可通过 4+1 项目完成研究生学位。**

4+1 项目的学生不满足成绩要求体现在：

1. 学习计划 (iPOS) GPA 低于 3.0
2. 总体 GPA 低于 3.0
3. 累计 GPA 低于 3.0
4. 在任何必修课程中的评级低于 “C” 。如学生在某门课程中评级低于 “C” ，则须在下一个（提供该课程的）学期重修该课程并至少获得 “C” 评级。如学生在重修该课程时未能取得 “C” 或更好的成绩，则有可能被所在专业项目开除。
5. 在必修课的评级为 “I” 或 “W” 。
6. 未能在被 4+1 学位项目录取的学期第一天算起的 12 个月内修完本科学位课程。

本科生与研究生的职业实践不满足要求体现在：

以下政策适用于参加初级教师资格认证或行政管理人员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

1. 在职业实践或实习课程中不及格的学生，如果其不及格原因经申诉被鉴定为可以通过补救措施解决，则**有机会**重新参加**一次**职业实践或实习。该流程的第一步为与教务执行主任和院系代表进行会面。通过此会议，学生将了解关于申诉流程和步骤的详情。如果申诉之后，该学生获得许可重新参加职业实践或实习，但第二次职业实践或实习结果仍不及格，该学

生则将被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资格认证项目开除。

2. 在某些情况下，职业实践或实习的问题可能无法补救，比如相关行为导致赞助学区或者其他组织暂停或撤销该学生的实习或执教或行政管理培训人员资格，或者由于违反职业责任标准、职业行为准则、或相关地区、州、或联邦法律，或其他不当行为，而导致该学生教师/实习生被职业实践或实习项目除名。该院系将根据职业实践或实习项目的主管人员、导师、学区、其他赞助单位以及该学生提供的信息，来确定情节的严重性，以及是否应该越过留校察看或者重新参加职业实践或实习的情况下，将该学生从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资格认证项目中开除。
3. 如果 InMAC 学生由于与成绩无关的原因（例如编制缩减）而被学区中止其临床实习，则不会仅因此而被建议留校察看或进入非自愿退学流程。但如果学生无法再次获得一个全职教学岗位的机会，则必须转入 MAC 项目并满足该项目要求，从而获得学位和资格证书，即该学生可能无法继续参与 InMAC 当期课程。

如果学生参加有偿的驻校任教实习项目，其就业问题将由当地教育机构决定。学院不负责处理与就业相关的决定。

学院领导将与被职业实践项目开除的学生面谈，以确定该学生是否能够重新参加职业实践。请参阅成绩申诉流程了解详情。

C. 恢复良好的学习资格

如需恢复良好的学习资格，

1. 学生必须保持或提高成绩以达到学术表现要求。
2. 非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必须达到专业改进计划（PIP）中所有关于学业进程与职业标准的要求。

特别说明：如果学生因在学业进步或职业责任等方面的表现不满足要求而被留校察看，并此后在其他方面不满足学业进程要求，则可能被学院建议开除。为了恢复良好的学习资格，学生在留校察看期间，在学业进步与职业责任两个方面都应满足学业进程要求。如果学生在连续学期中因同一原因（学业进步或职业责任）不满足学业进程要求，则可能失去留校察看资格。

D. 学术诚信

学生在教育或职业生涯的任何阶段，都须将诚信作为担任领导和成为优秀公民的基石。诚信是一种基于品格对诚实的承诺，即做正确之事和引导他人做正确之事。ASU 师生应在自己的学术生涯中诚信行事。

学术违规行为可以划分为五大类型，包括但不限于：

1. 在学术评估或作业中作弊。
2. 抄袭剽窃。
3. 学术欺诈，例如伪造数据或信息。
4. 协助违反学术诚信政策的行为或者在违反要求的前提下合作。
5. 伪造学业成绩。

亚利桑那州立大学要求所有学生诚实对待所有考试、论文、学术事务和记录。违规者可能受到的处罚包括但不限于：适当的成绩处罚、失去注册课程的资格、被取消录取资格或被开除。ASU 严格遵守和执行学术诚信政策，并对 ASU 学生应遵守的学术诚信政策和申诉程序作出了规定。详情请访问 <https://provost.asu.edu/academic-integrity/policy>。

MLFTC 主管教务的副院长将负责处理所有违反学术诚信政策的情况和问题。学生与教师在发现违反学术诚信政策的行为和现象时，或者对学术诚信政策与程序有任何疑问，均可联系 MLFTC 学术诚信负责人。

第 2 节：职业责任（操守）

A. 进程要求

专业的工作体现在对客户负有特殊的责任。教育工作者被赋予管理学生的权利和权威，并需证明其遵守职业操守的能力。因此，除了达到学业进步要求之外，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还应满足本文件中关于职业责任标准的要求。

MLFTC 职业责任标准提出了对所有学生的硬性要求（见附录 B）。

- 所有初级教师或行政管理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在整个学业过程中应在 A、B、C、D 部分

的专业标准中至少达到“应用”级别。

- **非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在整个学业过程中应在 A 和 B 部分的所有标准中至少达到“有待提升”级别，以体现其职业操守。**学生在所有（学前、中小学及相关环境和高等教育环境中的）临床实践，及与本校教职员工的互动中，均应在职业责任标准的 A 和 B 部分中满足“展现专业水准”和“职业成长与发展”所述的职业责任要素。

B. 不满足职业责任要求的后果

学生将收到其违反或未遵从职业责任标准的通知，并有机会对此做出回应。MLFTC 致力于通过培养和改进学生的职业操守，以帮助学生成长为专业人士。被指控违反或未遵守职业责任标准的学生将与学院领导会面，并在会面后收到关于其在所属项目的相关资格的通知。学生可能受到的处罚包括：留校察看、停课、取消录取资格，或被初级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项目或研究生项目开除。

线上课堂礼仪

学生在课堂上、实习或驻校任教的过程中、与教员或同学的会议中、及讲解论文或项目时，均需遵守基本的职业指导方针，以创造互动高效的学术体验：

- 准时登录，衣着得体，根据讲师的要求积极参与课程，在课堂或会议上尊重每一个人，详见[ASU 学生行为准则](#)。
- 未参与发言时请**关闭麦克风**。
- 在 Zoom 群组**聊天功能 (Chat)** 中提问，除非讲师或主讲人提出其他要求。
- **避免**在上课时处理其他事务，因为这可能导致学生在学习时分心。
- 请注意并管理 **Zoom 会议中的背景**。如果摄像头为开启状态，则需注意可能在背景中出现的内容。请不要使用[虚拟背景](#)。
- [以专业水准展现自身形象，包括使用正式姓名来显示身份](#)。
- [在使用 Zoom 处理 ASU 的有关事务时，使用 ASU 单点登陆](#)。

同时，学生应遵从 [ASU 学生行为准则](#) 的要求，并保有专业素养、文明有礼、自尊自爱和尊重班级同学。在线上课堂上未能遵守专业要求的学生可能被转介至其他资源。

此外，学生还应遵守 ASU 与学生行为相关的其他政策。ASU 将按照学校相关程序对违反 ASU

学生行为准则的学生进行额外调查并决定相关后果。

情况通报

情况通报旨在为所有可能无法推进其学业计划和/或可能需要获得学院更多支持的本科生和研究生提供相关转介帮助。

因学术或职业操守不达标而接到情况通报（NOC）的学生需与学院领导会面。如学生未能遵守 NOC 的相关要求，则会面临因不满足学业进程要求而被留校察看或开除的风险。

C. 被职业实践项目开除（实习或实习教学）

以下政策适用于参与初级教师资格认证或行政管理人员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

如学区因学生的不专业或不恰当行为而要求撤销其实习或实习教学资格时，该实习生或教师候选人必须与学院领导会面，以讨论学区代表要求撤销其资格的问题。该实习生将在与学院领导会面之前收到相关开除建议书。在会议期间，学生将有机会陈述详情，提供证据或其他证明文件，并通过其自身立场来说明情况。

由当地教育机构雇佣的在职人员应向其直接主管（通常是校长和/或 HR 主管）报告其被该项目开除的事宜，并由当地教育机构决定是否继续雇佣被实习项目开除的学生。如果学生被驻校任教的岗位开除，当地教育机构有权终止其就业协议。学院不负责处理与就业协议相关的决定。

学生有权就此向职业实践执行主任提出申诉。如果学生因为不专业的行为而被指控，从而导致学校/学区要求开除该学生，则可能出现以下一项或所有结果。该实习生或教师候选人将：

- 被撤销实习或任教资格。
- 实习或任教课程的成绩不及格（E）*。
- 在其成绩不及格的学期内无法获得其他实习或任教的机会。
- 不能退选实习/职业实践课程或任教课程。如果教务处处理了学生的退课申请，该学生的成绩可能通过行政渠道被更改为“E”。
- 必须退出所有要求学生当前参加实习或任教的课程，包括与任教同时进行的应用研究课程。

* 如果实习生或教师候选人希望对 (E) 成绩提出申诉, 则必须遵从 MLFTC 网站 <http://education.asu.edu> 列出的申诉流程。成绩申诉流程的第一步为与该课程讲师会面。学生可以在 10 个工作日内对成绩提出申诉。如果教师候选人希望在被开除后的下一学期内, 重新参加实习、任教及并行课程, 则必须提交相关证明, 以说明该学生计划如何解决导致其被撤销实习或任教资格的问题。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候选人将需要与学院领导会面, 以便制定专业改进计划 (PIP), 并罗列持续推进其职业成长和学术发展的要求。

* 如果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候选人因不专业行为而接受 PIP 指导, 并在之后违反了学校、学区、当地教育机构、ASU、MLFTC 制定的相关规则、政策、行为规范和/或法律, 该学生将会被教师/行政管理人员项目**开除**。被开除的教师或行政人员候选人可能无法申请继续完成其当前的学业计划, 但可能仍有资格选择 MLFTC 或 ASU 其他学院的非资格认证学位课程。

参加亚利桑那教师资格认证硕士项目 (MAC) 的学生如果被职业实践项目开除, 或者未通过职业实践考核, 但仍希望在未获得教师资格证的情况下完成学位课程 (仅限硕士学位), 则必须提交相关申请。学校将在具体情况具体分析的基础上审核申请。请注意, 并非所有学生都可以获准被录入或继续完成 MAC 项目。经批准继续完成 MAC 非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应与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一样严于律己, 并遵从相同的专业标准。MLFTC 将会对未能遵守这些标准的学生采取开除处分。

第 3 节: 驻校任教要求

以下政策适用于参加初级教师资格认证或行政管理人员资格认证项目的学生。

学业要求:

参与驻校任教的标准之一为在 MLFTC 及所有未完成的课程中保持良好的学习资格。存在上述学业问题的学生需在解决该问题后方有资格申请驻校任教。针对本科生的要求包括: 通识教育课程、基础课程、选修专业课和/或辅修课程要求。针对研究生的要求包括院系和学习计划中的所有要求。

希望在驻校任教期间注册额外课程的学生, 必须向其学业顾问提交申请, 并选择夜间或线上课程, 以避免与任教合同规定的时间产生冲突。

2020 年 9 月 20 日

职业实践或行政管理实习的基本职能：

作为亚利桑那州的资格认证机构之一，MLFTC 致力于培养 P-12（初级及中学教育）教师。MLFTC 的学生应完成多项职业实践（包括实习和驻校任教），并且必须在此期间履行必备的教学职能。MLFTC 所要求的必备职能涉及体能、认知灵活性和沟通能力。具备履行这些必备职能的能力是成功完成教师培养课程的必要条件。为方便符合要求的残疾人士履行这些必备职能，学院或提供相关调整与帮助。

教书育人是高要求的职业，需要从业者投入大量体力、及心理和情感上的精力，将幼儿与青少年的安全和健康摆在首位。实习生和实习教师在每天大部分的时间内，均为站立工作，在教室和校园的其他场所与 P-12 学生交流和互动。护送学生从一间教室转移到另一间教室，在课桌或其他教室家具之间的狭小空间中穿行，都是极为常见的情况。在幼教和小学环境中，教师时常需要在不平坦的操场上来回或快速走动。驻校任教的教师还可能需要注意和护送学生乘坐校车或到达家长接送的地点。操场和班车值勤教师可能需要在亚利桑那州的酷暑或其他地区的极寒天气中处于户外。与 P-12 学生共事的教师往往还需要一整天频繁跪地或下蹲、俯首，以及弯腰 50-70 度。以及肩、过肩或肩下的高度，在黑板/白板上写字和使用科技和视听设备，这些操作均要求教师发挥极大的体能灵活性。有时，实习生和驻校任教的教师还需要举起或移动重达 30 磅的物品。满足这些体能上的要求能够帮助教师候选人积极有效的引导学生参加各项活动及运用相关材料，以在教学过程中吸引和保持学生的注意力。

对于实习和驻校任教的教师在认知方面的要求包括教师候选人需掌握指定班级教授的所有科目的相关内容，并以身作则地用精确和准确的英语语言来展示学业要求，定期针对学生学业提供高质量的口头与书面反馈，并运用特定的教学方法以加深学生对知识内容的理解。驻校任教的教师必须能够因材施教，以确保所有儿童都有机会掌握所传授的知识。此外，驻校任教的教师还必须能够在压力下控制情绪，并通过监控学生的安全状况和行为，建立课堂内外的学习与行为规则。TAP 量规为评估驻校教师是否满足任教必备职能的标准。关于 TAP 量规的具体信息，请查看在入职培训时提供的职业实践手册。

实习生及驻校任教学生需满足此处描述的体能、认知和沟通的要求，以成功履行其指定职业实践所要求的必备职能。为方便符合要求的残疾人士履行这些必备职能，学院或提供相关调整与帮助。

针对 MAC 和 InMAC 学生的特殊情况：

实习证书（仅限 InMAC 学生）：

InMAC 课程的学生具有多种互有关联的身份，包括

- 学校或学区的员工，
- 亚利桑那州教育部的教学实习证书持有者，以及
- 亚利桑那州立大学研究生。

教学岗位要求学生持有实习证书。而实习证书又要求学院向亚利桑那州教育部（ADE）证明该学生系教师培养课程的学生，并且保有良好的学习资格。该实习证书的有效期为两年。如需在第三年修完学位课程，学生则必须更新实习证书。在完成第二年的学业时，拥有良好学习资格的学生方有资格获得机构推荐信（Institutional Recommendation, IR），从而获得临时任教证书。

不具备获得实习证书资格的 InMAC 学生将无法通过其他途径加入教师资格认证课程。该学生或可通过注册 MAC 方向以完成相关学历和资格认证要求。学生可以向学生服务办公室咨询以了解更多信息。

注意：由于 InMac 项目课程和学徒制教学的高学习强度，InMAC 的学生不可注册指定学习计划之外的课程。

完成驻校任教和应用项目（MAC 和 InMAC）

MAC 或 InMAC 学位项目的要求之一为所有学生均必须完成应用项目课程（中学教育：SED 593，特殊教育：SPE 593，小学教育：EED 593）。应用项目是学生在整个学位项目期间的顶点，旨在强化学生的任教经验。在此课程中，学生将提出一个课题，并在其任教所在学校的批准下，在整个学期中与一组学生（通常是其任教所在学校的学生）共同研究该课题。特殊教育专业的 MAC 学生将在第二次的实习经历中完成应用项目。学生须在该课程中获得“B”或以上评级方可完成本硕士学位。

如学生注册了应用项目课程，但必须离岗，则也须同时退出其应用项目课程。此规定是由于该学生将无法再获准接触完成该项目的必要研究所需的学生群体。同时退出这两门课程的学生仍然需要遵守 ASU 研究生院的连续入学政策，比如完成至少 1 个学分的研究生课程或者持有已获批准的（针对此学期的）医疗/体恤休学申请。

重新参加应用项目：

- 已获准重新参加任教实践的学生应在新的任教岗位上重新参加应用项目。
- 如果学生成功的完成了任教岗位的工作但没有通过应用项目课程（成绩未达到“B”），**或者**如果学生必须在未得到资格认证的情况下完成应用项目，则必须完成下一期提供的相同的应用项目课程。学生须自行寻找并能接触到其任教岗位的对应年龄段的学生（并事先获得这些学生所属机构的批准）。学生必须在首周课程结束前联系应用项目课程的讲师，以便讨论相关情况，包括其无法在 ASU 指定岗位上完成其应用项目的情况。

第 4 节：学生支持服务

A. 学生支持服务流程

情况通报旨在为所有可能无法推进其学业计划和/或可能需要获得学院更多支持的本科生和研究生提供相关转介帮助。以下为转介帮助的相关步骤。

- 1) 指导老师、实习地负责人或其他 ASU 代表将与学生讨论相关问题，并告知学生一份关于该学生的情况通报会被提交至学院领导。根据转介的性质，学生或需与学院领导会面，并接受相关的额外帮助。
- 2) 如果学生由于违反学术或职业行业准则或未能满足职业精神要求而被转介，则必须参加一项会议，以便讨论其被指控的违规行为。学生可以通过这项会议说明自己一方的情况。学生和学院管理团队将通过此会议制定一份专业改进计划（PIP）。PIP 中的学生将被学院留校察看，直到其达到 PIP 的要求。
- 3) 如果转介原因与违反学术要求或职业操守无关，学院将召开学生支持咨询会议。该会议将为学生提供相关资源及其他 ASU 范围内的支持。该会议将确定学生的需求、制定帮助学生获得成功的计划并提供后续建议。
- 4) 学生或被邀请参加后续会议，以讨论其是否达到了计划中所述的要求。如果学生未参加指定会议和/或达到 PIP 协议中的要求，则会面临被院系开除的风险。

B. 产假政策

根据美国《教育法修正案第九条》，学生有权在医生认为其有必要因为医学原因而请假的情况下

休假。在 C 学期的课程中请假两周以内、或者在 A/B 小学期或夏季课程中请假一周的学生，应能够在不影响实习资格的情况下补交请假期间的相关作业。学生可以申请超过上述的交期，但仍须在课程最后一天前完成其休假期间的所有作业和其他任务。无法在该学期结束前达到相关要求的学生，其成绩将得到“未完成”评级，或申请医疗休学以免损失该学期的学费。在休假期间，学生缺勤不会对其最终成绩造成不利影响。需要请假的学生应与 MLFTC 的学生服务协调专员讨论情况并制定请假计划。

C. (对于残疾或有残疾健康状况的学生的) 调整安排

MLFTC 致力于帮助学生取得成功，并确保为所有学生创造一个包容的学习环境。残疾或有残疾健康状况，并且需要调整安排的学生应提交关于其身体状态的 SAILS（学生无障碍及包容性学习服务）证明。MLFTC 鼓励残疾或有残疾健康状况并且需要调整安排的学生在入学之前注册 SAILS 服务，以确保学院在开学之初便可提供合理安排。注册了 SAILS 的学生将与课程讲师共同制定合理及恰当的安排。学生应在每个需要提供调整安排的学期，重新注册 SAILS 服务。

D. 申请课程“未完成”评级

讲师仅在学生因为生病或不受其控制的原因而无法完成一门课程时，并且该学生平时学习表现在可接受的范围内，方可将该学生的成绩评为“1”（未完成）。除特殊情况外，学生必须在同一名讲师的指导下修完未完成的课程。其完成课程的日期由讲师确定，但应在“1”评级记录开始算起的一年内完成课程。

如学生需要为某门课程申请“1”评级，则必须首先获得该课程讲师的批准，随后提交一份“未完成”申请表，并列出具完成该课程相关学业的截止日期。此类“未完成”申请将被提交至院系主任进行最终审批。院系主任或其指定人员有权调整“未完成”申请表上的截止日期或要求学生提供其他详细信息，以决定是否批准该申请。未能在商定截止日期前修完该课程的学生将得到“未完成”申请中指定的成绩。未完成截止日期须在“1”评级签发日算起的一年之内。

第 5 节：申诉流程

留校察看：

被留校察看的学生无法申诉。留校察看旨在告诫学生警惕被停课和/或开除的风险。

2020 年 9 月 20 日

成绩申诉程序：

学生须在最终成绩公布的最后一天算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课程讲师提交成绩申诉。成绩公布日期详见校历，<https://students.asu.edu/academic-calendar>。

My ASU 将显示学生成绩单上所示的最终正式课程成绩。学生应在每个学期公布成绩之后，定期查看自己的成绩单。当 My ASU 的成绩单与学生在学习系统上的最终成绩有出入时，学生必须在最终成绩公布的最后一天算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联系该课程讲师，并根据以下所述的流程进行申诉。

成绩申诉理由： 学生仅在能够证明其存在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方可对成绩提出申诉：

1. 讲师算错分数或承认学生已及时提交作业；
2. 讲师没有公平地应用评分标准（也就是说，有证据表明讲师存在基于种族、年龄、性别、宗教或民族等的偏见）；
3. 讲师没有按照课程开始时于课程大纲中公布的评分标准和程序为学生打分。但讲师有权在上课期间，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告知学生有关课程标准及程序的修订或补充。

第一步：与讲师面谈 – 必要步骤，但仅适用于课程成绩申诉。

1. 学生必须联系课程讲师并提交成绩申诉表格。学生必须向讲师提供任何可支持申诉的相关证明及质疑该成绩的理由。成绩申诉表随附的文件不得超过五（5）页，应采用双倍行距。
2. 学生必须与导师面对面或在线（仅适用于在线课堂）沟通。如该会面无法解决申诉问题，学生则可以选择进入第二步并向适当的学生服务办公室联系人提交成绩申诉表。

注意： 如果学生没有与讲师进行以上要求的面谈，学生只有在能够证明其已联系过该讲师但 (a) 未在五个工作日内收到回复，或者 (b) 无法在联系之日算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安排会面的情况下，学生服务办公室才会受理其申诉。如果学生未在五个工作日内得到课程讲师的回复，则可以进入申诉的第二步。学生服务办公室不受理在成绩公布 10 个工作日后收到的申诉。

第二步：向学生服务办公室提交申诉 – 如果第一步没有解决申诉问题，学生则可以向学生服务执行主任提交成绩申诉。

第三步：院系主任审核申诉 – 学生服务执行主任将审核该成绩申诉，并在必要时要求学生提供额外信息。

2020 年 9 月 20 日

第14页

该成绩申诉将被提交至院系主任进行审核。院系主任将审核所有信息并通知学生申诉结果。

第四步：院长做出申诉决定（学生问题委员会）

- 根据 ASU 政策，如果学生对申诉结果不满意，可向院长针对院系主任的决定提出申诉，并由院长做出最终决定。学生必须在收到院系主任决定的五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诉。
- 在向学生问题委员会提交申诉时，学生必须将原申诉表和院系主任的回复递交于主管教务的副院长，由后者与该委员会受理申诉。
- 学生只能针对院系主任的决定提出申诉；不可再追加新的问题或投诉。
- 学生可在学生问题委员会行动前提交申诉。
- 学生问题委员会将向院长提出相关建议，但由院长进行最终决定。
- 学生将收到信件已告知其申诉结果。

本校政策规定不得对提交申诉的学生及其证人进行打击报复。如学生认为自己遭到打击报复，请立即联系提供该课程的学院院长。

关于 ASU 评分政策的更多信息，请参见 <http://catalog.asu.edu/appeal>。

在申诉期间，学生可以注册课程；但如果该申诉被驳回并且学生退课，学费退款则将按照 ASU 相关政策进行处理。关于学费收费的相关问题，请联系学生商业服务办公室。

研究生 – 关于学生被所在项目建议开除的申诉

ASU 研究生教育办公室负责录取亚利桑那州立大学研究生。未能满足学业进程要求的学生将被 ASU 研究生教育办公室根据学院的建议，按照非自愿退学（被开除）进行处理。学生有权对该开除建议提出申诉。

开除流程的步骤：

1. 学业顾问向学生发送非正式的建议开除通知。学生可以在十天内针对该通知采取行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以供学院审核或重新考虑该开除建议。
2. 学生服务执行主任将正式通知该学生，其开除建议已被提交至 ASU 研究生教育办公室。
3. 在收到该通知的 10 个工作日内，学生可以向 MLFTC 提交书面申诉。

2020 年 9 月 20 日

4. 如果该申诉被院系主任驳回，则学生可以继续向 MLFTC 学生问题委员会（院长指定人员）提出申诉。该申诉材料可送至主管教务的副院长。如学生未能在该通知签发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诉，申诉将自动被驳回。
5. 如果该申诉被学生问题委员会（MLFTC 院长）驳回，则该开除建议将被转交给研究生院进行最终审核及提供建议。

附录 A：术语定义

留校察看：如果学生未能满足学业进程要求，其学习资格也将处于“非良好”状态的评级。学院将告知被留校察看的学生在哪些方面没有达到院系标准，以及学生为解除留校察看状态及恢复良好学习资格应采取的行动。未能恢复良好学习资格的学生可能被院系建议**开除**。

学校允许被留校察看的学生在弥补学业问题期间进入下一学期（**除非下学期包含任教项目**）。被留校察看的学生如果在下学期需要参加任教，则必须与其学业顾问会面并讨论下学期的学业安排。

停课：被安排停课的本科生仅在解决所有学业问题后，方可进入下一学期。学生应在一年内弥补学业问题。未达标者可能被院系**开除**。

学院：玛丽·卢·富尔顿师范学院 (MLFTC) 。

职业实践：任何实习科目、实习、学徒教学、任教或其他发生在校外（如学区、委办学校、政府机构或其他教育组织）且与本专业相关的实践课程。

累计 GPA：学生在 ASU 完成的所有课程的平均成绩点。

不及格：没有成功完成必修课程或完成学位项目的其他标准，包括课程及 GPA 方面的相关标准。

开除：被实习项目、任教岗位和/或 iTeachAZ 课程项目或学院除名。

被学院开除的本科生至少在一个学期内不可注册其他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资格认证类课程。当学生接到开除通知时，须参与制定一份**专业改进计划(PIP)**。该专业改进计划的条款将决定该学生当前和未来的学习状态。

以下情况的学生将被禁止注册任何初级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项目：

- 被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开除
- 未能达到 MLFTC 职业责任标准和 ASU 学生行为准则所述的职业责任要求
- 未能解决成绩不及格的问题。
- 未能遵守专业改进计划 (PIP)

- 未能遵守 ASU 研究生教育政策 (针对研究生)

GPA: 平均成绩点

总体研究生课程 GPA: 平均成绩点计算的是所有研究生课程的成绩, 无论该课程是否在已批准的学习计划 (iPOS) 范围内。

ASU 研究生教育: 负责监管 ASU 内所有研究生学习的学术组织, 有权录取和开除 (非自愿退学) 研究生。MLFTC 可以提出相关建议, 但主管研究生教育的副教务长拥有最终决定权。

InMAC: 在职硕士和亚利桑那州资格认证项目, 这是在本学院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替代途径。

机构推荐信 (IR): 所有 MLFTC 的认证项目均为亚利桑那州教育部批准, 并可为达到亚利桑那州认证要求的学生签发机构推荐信。IR 允许学院加急签发任教或行政管理证书。

iPOS: 研究生学习计划, 以电子形式进行录入和批准, 并包含学生获得学位所需达到的课程要求。

iPOS GPA: 根据学习计划 (iPOS) 中的课程进行计算得到的平均成绩点。

MAC: 硕士与亚利桑那州资格认证研究生项目

专业改进计划 (PIP): **专业改进计划 (PIP)** 旨在为可能无法按照其专业/学业计划推进的学生提供支持。PIP 概述了学生按照其专业/学业计划保持或恢复良好学习资格所需采取的具体行动。

学生行为准则: 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学生行为准则请参见 <http://students.asu.edu/srr/code>。

附录 B：专业责任标准及量规

A：展现专业水准					
要素	不符合要求	有待提升	应用	熟练应用	卓越应用
在学校和其他职业中与他人（大学讲师、学校领导、同事等）的关系	与同事存在消极、不和或自私自利的关系。不恰当的处理与人员、事务、或形式相关的问题，或者出言不逊、情绪失控。	与同事保持友好的关系，并在处理所关注的问题时使用得体的方式和礼貌的语言。	与同事建立合作互助的关系，并在处理所关注的问题时能够展现出积极的用意，并且虚心向他人求教。	主动承担有助于实现团队目标的责任。	发起和促进合作，以便推进实现学校目标和改善学校氛围。
履行职业责任	违反学校、学区、或 ASU 制定的规则、政策或程序和/或法律规定。	在关于学校、学区、或 ASU 制定的规则、政策或程序和/或法律规定方面需要一些指引。	主动了解和遵守学校、学区、或 ASU 制定的规则、政策或程序和/或法律规定。	了解相关规则、政策和程序背后的根本原因。	……并通过恰当的既定渠道，主动促进规则、政策和程序的积极变化。

B：职业成长与发展					
要素	不符合要求	有待提升	应用	熟练应用	卓越应用
教学内容方面的知识 with 教学技能	很少或从未参与职业发展活动以增加知识或技能；没有在课堂上应用新技能。	仅在自己方便时有限地参加职业活动；曾经尝试但没有持之以恒地应用新技能。	为实现职业发展而参与学校/学区活动，并在课堂上应用新技能。	寻找实现职业发展的机会，在课堂上应用新技能，并不断探索以精进技能。	……并能够引导同事实现职业发展，支持学校实现目标并改善学校氛围。
在职人员的职业进步	未能识别或响应关于其作为在职人员需要追求职业进步的反馈。	能够响应关于其作为在职人员需要追求职业进步的反馈。	寻求反馈并通过参与职业发展，积极改进工作方式。	在研究和理论的基础上，持续探索和结合实践。	……并能够持续改进工作方式，引导同事实现职业发展，支持学校实现目标并改善学校氛围。

C: 保持准确的记录					
要素	不符合要求	有待提升	应用	熟练应用	卓越应用
保持一般记录	没有保存记录的特定系统, 经常凌乱地记录信息和/或没有按时完成, 导致错误或混淆记录。	以较有条理的方式保存记录, 但需要经常检查, 以免出现错误, 有时候无法按时完成。	以富有条理的方式保存准确的记录, 并且能够按时完成。	以富有条理的方式保存全面、准确的记录, 并能以此为依据及时汇报情况。 并可以协助同事改进其记录保存系统, 以促进实现学校目标和改善学校氛围。
学生的学习进步情况	没有按照亚利桑那州的标准来维护学生进步信息的系统, 或者该系统很混乱或者不准确。	具有按照亚利桑那州的标准来维护学生进步信息的初步系统, 该系统具有部分效力。	具有按照亚利桑那州的标准来维护学生进步信息的有效和高效系统。	具有按照亚利桑那州的标准来维护学生进步信息的高效系统, 该系统能够及时记录和报告学生的进步信息。	能够帮助同事开发高效、有效的学生进步信息系统, 以促进实现学校目标和改善学校氛围。

D: 家校沟通					
要素	不符合要求	有待提升	应用	熟练应用	卓越应用
向家长传达教学计划 (即学业标准、成绩期望、课程等)	未与家长沟通或提供准确的教学计划信息, 或未在导师或 ASU 领导教师知情和批准的情况下与家长沟通。	在导师或 ASU 领导教师的指导下, 向家长提供准确但有限的教学计划信息。	按要求向家长提供准确和完整的教学计划信息。	经常向家长提供准确、全面的教学计划信息。	支持同事就教学计划与家长定期展开全面的双向沟通, 以促进实现学校目标, 改善学校氛围。
向家长反馈学生的表现	很少或未向家长反映学生的表现, 未能响应家长的请求或者问题, 或者未在导师或 ASU 领导教师知情和批准的情况下与家长沟通。	在导师或 ASU 领导教师的指导下, 向家长提供有限的学生表现信息。	定期向家长反映学生的表现情况, 并及时回应家长的请求/问题。	就学生在学业和社交能力方面的积极和消极情况, 定期与家长进行双向沟通。 以高度的敏感性, 及时回应家长关心的问题。	帮助同事就学生的进步情况与家长建立有效的双向沟通机制, 以促进实现学校目标和改善学校氛围。
为学生提供支持和资源	不了解或不关心可为学生提供帮助的资源。	在一定程度上了解或使用可为学生提供帮助的资源。	通过学校或学区, 充分了解相关资源的情况并帮助学生获取这些资源。并通过社区了解其他的相关资源, 并帮助学生获取这些资源。并发起和促进开发相关资源, 促进实现学校目标和改善学校氛围。